2022年全省教育工作要点

2022年，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即将召开，节点特殊，意义重大。全省教育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及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新时代贵州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系统观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从政治上看教育、从民生上抓教育、从规律上办教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和转变作风、狠抓落实总基调，按照“4331”工作思路（即：突出“四个强化”、聚焦“三大教育”、落实“三个关键”、把牢“一道防线”），厚植“美的教育”理念，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四梁八柱”，扎实实施“七大提升工程”，深入推进特色教育强省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强化党建引领，提升政治能力

1.坚持学习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系统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深化“四史”宣传教育。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发挥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党建理论和实践研究基地等平台作用，围绕重大理论和实践成果进行深入研究阐释，推出一批重大研究成果。将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作为教育系统党建目标考核、干部职工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督促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领导干部，在分管领域和所在支部上形势政策课和党课。

2.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委决策部署。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抓学习、作为“第一遵循”抓贯彻、作为“第一政治要件”抓落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健全完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闭环管理机制，确保重大决策部署在全省教育系统落地落实。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全力实施“七大提升工程”，不断补齐教育发展短板。继续把服务“四新”“四化”作为重中之重，巩固成果、健全机制、推动发展。

3.坚定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开展“模范机关”创建。健全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动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党对中小学校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巩固党支部标椎化规范化建设成果。持续推进“五级书记抓党建”，继续实施“五个一批”工程。开展“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实现全省高校有效覆盖。进一步理顺独立学院转设后高校的党组织隶属关系，做好民办高校党组织书记选派相关工作。加强离退休党员干部管理，提高离退休党支部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推进新时代关工委建设。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在全省教育系统落地落实。突出抓好对“一把手”监督管理，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地落实。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续深化政治巡察、政治研判、纪检监察等党内监督。持之以恒坚持严的总基调，一严到底纠治“四风”，密切关注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落地生根。把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巡视巡察和监督执纪的重点，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压实管党治校政治责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二）强化立德树人，厚植家国情怀

4.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开展党的教育方针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专项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学校自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查找问题与立行立改相结合，形成有利于党的教育方针准确把握、有力执行、全面贯彻的长效机制。围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要求，组织学校聚焦办学治校、教书育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对照党的教育方针检视学校办学理念。

5.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持续推进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大力办好思政课，不断增强课堂教学亲和力与吸引力。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在高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继续办好高校辅导员工作论坛、教育系统心理健康教育讲堂和四个省级研讨平台。启动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强化“十大育人”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好“贵青杯”系列活动，加强中小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6.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推进学校体育和体教融合改革发展，制发《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实施考核细则，召开深化体教融合、全面推动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场会，继续推进健康中国中小学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制定《中小学<体育与健康>教学指导纲要（试行）》，出台《贵州省初中毕业生学业（升学）体育考试实施指导方案（试行）》。强化学生体质健康管理，推进“贵州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系统”建设。积极申报创建全国健康学校和应急教育试点学校。积极筹备参加首届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首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举办第五届全省学生运动会、全省青少年校园足球系列竞赛活动。开展全省高等学校体育工作评估。大力发展交响乐（器乐）团，努力实现艺术展演活动覆盖各级各类中小学校。启动美育“手拉手”帮扶计划。逐步推进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开展中考美育改革调研。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加强涉农高校耕读教育，推进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开展中小学职业启蒙教育。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质行动”，进一步提升农村中小学生营养健康水平。

7.加快构建贵州特色高质量教材体系。贯彻落实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成立省教材委员会，督促各地各校健全教材工作机构。全面落实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完善贵州省中小学、职业院校教材选用管理制度，规范教材教辅及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加强教材工作队伍建设。做好免费教科书的统一采购发放，义务教育阶段“三科”统编教材统一使用和普通高中统编“三科”教材起始年级全覆盖相关工作。继续开展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督导评估，指导各地各校做好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使用，以及“党的领导”相关内容、国防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生态文明教育进教材工作。开展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课题研究。启动省级教材研究基地建设工作，分学段分领域（专业）遴选建设省级教材重点研究基地5个左右。

8.铸牢青少年学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增进共同性为方向，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与中小学德育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紧密融合。落实《中华民族大团结》教材在初中全面使用，落实《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读本》试用。在民族地区全面推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督促各地做好普通高中起始年级国家统编教材推行使用，完善中小学少数民族文字教材国家、地方、学校三级管理体系。继续实施民族地区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推进民族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9.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和质量。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推进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童语同音”计划。聚焦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贵州省乡村振兴重点推进县，开展中小学、幼儿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训。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持续开展“同语同心·乡村振兴”语言文字品牌活动，举办中华经典诵写讲比赛。做好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创建工作及示范校建设。推进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发展。加强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加强语言文字科学研究。

（三）强化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题

10.持续推动“双减”工作落地见效。继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研究制定出台系列配套文件，确保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有效减少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完善省级“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推动各地健全工作机制。围绕寒暑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指导各地开展常态巡查。联合相关部门健全综合执法力量，加强重大案件查处和督办。加大对隐形变异培训的查处力度，开展专项治理。加强全社会对校外培训治理的舆论宣传引导，提高家庭教育工作水平。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考试管理、课堂“减负增效”，健全课后服务保障机制，拓宽课后服务资源渠道。利用“双减”工作监测平台，持续跟踪监测相关指标数据。

11.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落实贵州省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两个清单”任务，开展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加大“十不得一严禁”违规事项监测和整改力度，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融合发展。积极稳妥推进艺术类专业考试改革，提升考试招生信息化管理水平。落实哲学社科领域破除“唯论文”、正确认识高校人才称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突出创新质量和贡献的评价导向。

12.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组织三支队伍到大中小学开展法治宣传宣讲，加强青少年法治实践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尊法守法学法用法。加强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实施中小学校长法治能力提升计划。开展新一轮高校章程修订工作。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动态调整权力和责任清单，完善办事指南和工作流程。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坚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查。加强法治毕节示范创建督导。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优化行政审批服务，进一步促进营商环境建设。

13.引导民办教育有序健康发展。积极推进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发挥民办教育工作省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完善民办学校分类扶持政策举措，研究制定出台民办学校举办者变更、决策机构成员备案等配套文件，引导民办教育有序健康高质量发展。全面开展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确保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只减不增。继续开展规范公有主体举办或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行为，理顺“公参民”学校体制机制，引导推动符合条件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逐渐转为公办学校。

14.系统推进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继续把“双减”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开展督导工作。开展2022年对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启动新一轮对县级党政主要领导教育工作督导考核。有序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工作。稳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工作。全覆盖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开展春、秋季开学工作、学校办学行为等常规综合督导，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适时开展专项督导。启动中小学幼儿园校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研究制定《教育督导问责实施办法》。持续加强督学队伍建设，组织全体督学开展集中培训。

15.推进贵州教育高水平对外开放。精心办好2022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持续推进交流周在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领域品牌项目建设，深化交流周实化项目。做优做强来黔留学与公派出国留学项目。支持高校与国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合作办学。加大推动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推进高校外语非通用语人才培养和国别与区域研究。实施两岸四地（贵港澳台）教育交流暨缔结姊妹学校行动计划，加强与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合作。加强教育涉外工作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培养。不断加强与周边省份交流合作，持续深化中西部对口帮扶工作。

16.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强化需求牵引，深化融合、创新赋能、应用驱动，加快推进教育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推动数字驾驶舱为教育改革发展做好数据服务、赋能增智。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和服务供给，推动平安校园和智慧课堂建设。完善资源服务体系，丰富教育教学资源，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创新课堂教学模式和评价方式。健全教育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进校园审核制度。

（四）强化队伍建设，提高工作效能

17.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职工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对市县政府分管领导、教育部门主要领导开展专项培训。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厅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加大统筹力度，积极推进干部交流，优化干部成长路径。做实做细管理监督，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关心关爱，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深入推进高校人事制度改革。完善用好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为担当干事者撑腰，对懒政怠政者问责。进一步精文减会，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

18.系统谋划新时代人才工作。深入落实中央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参与国家和省战略人才力量建设，支持培育一大批学科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团队。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构建科学的人才评价体系。持续做好人才引进和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着力在人员合理有序流动、人才引进质量、人才审批简政放权、调进调出结构比例优化上下功夫出实招。进一步梳理教育系统人才队伍现状，加大人才引进和领军人才培养，进一步提升人才服务质量，在子女入托入学等服务保障上强化措施，精心做好人才服务保障工作。

19.加快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实施师资队伍建设保障提升工程。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情况调研和专项检查，健全完善师德师风问题“黑名单”制度，探索建立师德违规案例指导制度。进一步深化职称评审改革，扎实落实“破五唯”。持续开展新入职教师背景审查。全面推进“强师工程”，在全省遴选10个左右试点县（区），开展“绩效改革”“聘用改革”“竞争上岗”“末位轮岗”4项改革试点。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推行教师全员坐班弹性制。实施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实施“特岗计划”，加大农村艰苦边远地区学校及紧缺学科教师招聘力度。推进实施“国培计划”和“省培计划”。完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强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遴选“黔灵名师”150名左右。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继续开展中小学教师能力素养测试。启动职业院校教师能力素养测试，落实教师待遇保障和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深入推进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

（一）聚焦“大基教”，提升办学质量

20.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积极创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10个左右，发展公办园，大力推进普惠性资源扩容增效。新建改扩建100所公办幼儿园。加大省、市、县级示范幼儿园创建力度，创建省级示范幼儿园（含升类）不少于15所，建设农村幼儿园集团化管理资源中心不少于100个。推进幼小衔接试点工作，实施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教育。推广以自主游戏为切入点的课程改革，防止幼儿园“小学化”。开展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做好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回头看”。

21.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巩固义务教育成果提升工程。开展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回头看”，支持5个县持续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工作。持续做好控辍保学动态清零工作。着力提高义务教育教学质量，加强教学、教研常规管理。持续实施公办强校计划，加大对第一批公办强校计划项目校跟踪培育力度，遴选培育公办义务教育强校计划项目学校1000所。全面开展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进一步规范公有主体参与办学、深化校外培训治理，确保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只减不增，2022年底前将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占比压减到规定范围。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推动化解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全面落实免试就近入学和公民办同步招生，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两为主”入学政策。

22.持续推进普通高中示范特色多元发展。有序实施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提升工程。优化普通高中学校布局，重点加强市（州）和县（市、区）政府驻地普通高中扩容建设，有序化解普通高中大班额。持续推进高考综合改革。统筹谋划市域内县中和城区普通高中发展，做强做优县中。组织对40所现有省级二类示范性普通高中开展复查，对申请升类、创建示范性普通高中开展评估。规范普通高中办学行为和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多措并举提升学生理科学习研究能力，建立与高等教育纵向衔接的拔尖创新后备人才培养机制。制定“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支持有条件的市（州）发展高中阶段特殊教育。

（二）聚焦“大职教”，建设“技能贵州”

23.大力促进职业教育整体发展。大力实施扩容提质、技能学历双提升工程。支持办好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华为大数据学院。启动职业教育“一张网”建设，为全省职业院校提供资源共享平台。加强省职业教育公共实训中心建设，打造产、教、研、训、赛一体化的公共实训场地，提升实训中心服务能力。

24.有效推动职业教育示范发展。深度用好东西部帮扶政策，加强校企合作，探索打造“东部优质企业+贵州资源”“东部市场+贵州产品”“东部总部+贵州基地”“东部研发+贵州制造”等模式提供“贵州双元”技术技能人才支撑模式，与广东省优质职业院校共建10所“粤黔”示范校。依托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平台，举办职业教育东盟国际交流论坛，举办首届中国—东盟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探索建立中国—东盟“赛教融合”国际合作模式，建设2个以上国际交流合作示范职业院校。支持引进国际知名职业院校在贵州办分校或联合办学。以推动“技能贵州”，促进贵州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举办“技能贵州”职业教育论坛。

25.全面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坚持“六双”深化改革，实现扩容提质目标。开展“一校一特”专业设置优化行动，开办一批质量高、就业好、服务产业发展能力强名牌专业。用好部省共建“技能贵州”相关政策，积极探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办学，建设1—2所混合所有制或股份制二级产业学院；建设1个产教融合联盟、创建3个产教融合示范基地、建成5个实验实习实训基地。统筹中高本协同发展，促进职普融通，实施中职“强基”工程，创建一批中职名校，培养造就一批职教名师高徒。积极推进“三教”改革，探索实施教职工“员额制”管理。实施职业教育兼职教师特聘岗，加大“双师型”教师培养，提高师资队伍水平；大力推进“课堂革命”，发展网络课堂和企业实体实训实践教学等。探索实施“四化”需求的专业人才定向招生、定向资助、定向培养、定向就业“四个定向”专项工作，服务乡村振兴。全力完成高职院校“订单班”毕业就业1.5万人的民生实事。

（三）聚焦“大高教”，提升服务能力

26.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实施高等教育突破发展提升工程。加快花溪大学城、清镇职教城建设发展。抢抓国家实施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攻坚行动契机，出台贵州省振兴高等教育的实施方案，结合《关于做强贵州大学的实施方案》《关于做大省属高校实施方案》《关于做特市（州）高校实施方案》，推进我省高等教育分类发展、特色发展、差异发展、高水平发展。持续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超前谋划专业布局，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引导建设高校强化学科重点建设，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和基础学科深化行动，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支持贵州大学开展“双一流”建设，探索符合贵州大学实际的特色发展新路径。加快发展研究生教育，扩大研究生教育规模。推动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认真筹备组团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力争取得好成绩。

27.提升高校科技创新水平。加快培养、引进急需的高层次紧缺人才。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实施基础学科专业、课程、教材、实践条件等专项建设行动，加大“强基计划”、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实施力度。启动实施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结构优化行动。组织高校积极申报承担或参与国家重大攻关任务和关键领域重大项目。围绕我省重点产业的“卡脖子”问题，搭建高校与企业联合研究平台，组织高校相关研究领域科研人员成立研究小组共同攻关。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建设。研究制定《贵州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科研评价改革的指导意见》，修订《贵州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做好自然科学研究项目评审及立项工作。积极推荐项目申报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评选。进一步推进军民协同创新。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28.强化高等教育服务能力。紧密围绕“四化”做好一流学科、一流专业建设，突出急需、特色，形成我省重点支持的学科清单，重点打造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一流学科（群）、国家一流专业。积极推行与地区产业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引导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双创”项目驱动下，使大学生青春智慧力量和“四化”相结合，助推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选聘产业导师不少于180名，助推乡村振兴和产业发展。通过产业导师推动高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将企业家精神带入课堂，把市场理念融入教学，把创新能力传授给学生，更好的服务地方产业发展。

（一）落实安全保障，确保大局稳定

29.切实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多措并举抓实高校民族宗教工作，凝聚合力推动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指导高校筑牢“三微一端”等阵地。持续开展教育系统新闻出版物专项检查，深化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健全落实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等工作机制。优化教育舆情监测、研判、报告、处置等流程机制。全面加强校园卫生和食品安全工作。精准严密开展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30.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制定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措施。组织毕业生参加教育部“互联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就业观和择业观。加强校园招聘市场建设，组织开展“校园招聘月”活动，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落实“两征两退”改革要求，做好大学生特别是毕业生参军入伍工作。实施好宏志助航计划培训项目，完成教育部下达的目标任务，帮助就业困难毕业生群体积极主动就业。加强就业统计，做好业务培训，发挥就业对招生、人才培养的反馈作用，发布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加强督查检查，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努力实现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二）落实经费保障，夯实发展基础

31.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积极争取中央资金支持，协调落实省级资金，力争实现高于上年水平。强化省级统筹，推动落实省级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增强县级政府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能力。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要求，提高幼儿园教师工资收入水平。推动各地完善和落实生均财政拨款制度。完善经费统计体系，加强教育投入监测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

（三）落实服务保障，抓实项目建设

32.扎实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加快补齐教育发展短板。研制乡村教育振兴指导性文件，贯穿打通县域基础教育、市域职业教育和省域高等教育，形成具有教育特色的乡村振兴体系。完善学生资助政策，提升学生资助管理水平，进一步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教育保障成果。实施“校农结合”助推乡村振兴行动计划。加快构建校农结合消费帮扶、人才培养、品牌建设、产教融合、党建引领“五大行动”的“大校农结合格局”。实施职业技能学历双提升工程，深入推进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改革，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加快高等院校设置和优化布局调整，全面开工建设贵州医科大学、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发挥好农村中小学的教育中心、文化中心作用，助力培养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推进粤黔东西部协作教育组团式帮扶工作。引导人才向艰苦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

33.加强教育系统作风建设。按照全省政府系统开展“改进作风、狠抓落实”活动的要求，出台《省教育厅进一步改进作风狠抓落实服务发展若干措施》，大力整治慢作为、大力整治不作为、大力整治乱作为、大力整治文山会海、大力整治官僚作风、大力整治弄虚作假，坚决革除作风上的顽瘴痼疾。大力倡导和自觉践行“高效率、快节奏、勇担当、抓落实、明禁止”的优良作风，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狠抓落实。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严守纪律规矩。制定出台《省教育厅党组关于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的实施方案》，深入开展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推动创建“讲政治、有爱心、精业务、好作风”的奋进机关。聚焦群众关心关注的教育领域热点问题，持续深入开展教育大调研活动，开展“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下基层”活动。

34.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氛围。深化办好“贵州教育大讲堂”，大力传播美的教育理念，不断拓展美的教育内涵，不断丰富美的教育形式，不懈追求美的教育实效，全面塑造教育之美，促进美的教育绽放美的花朵、结出美的果实。在全省高校中开展网络安全示范校筹建、正能量队伍建设、一校一品宣传矩阵建设。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全省高校在精神文明建设、网络安全及校园文化建设的水平和能力。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发展，构建与中央驻黔媒体、省内主流媒体快速有效的联动机制，构建与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以及各高校上下联动机制，讲好贵州教育故事，持续传播贵州教育好声音，为事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来源：贵州省人民政府网）